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贯彻落实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树立良好市场形象，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发布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2024年上半年的主要工作成果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领域，努力提升经营业绩

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坚持聚焦主业发展，实现营业收入5,161.23万元、同比下降16.5%，主要是由于民品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2,259.61万元、军品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355.75万元，综合导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903.87万元。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6.57万元、同比下降16.31%，主要由于上半年公司收入减少、随着应收账款账龄的增加使得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等综合因素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具体详见公司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谋划市场开拓战略布局，将北京分公司作为公司市场中心的职能定位，充分发挥北京地区军工单位、科研院所集聚的区位优势，强化前沿市场信息搜集，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同时，各分支机构利用地域优势以解决客户痛点和需求为目标拓展军品、民品市场，广泛与客户进行深入市场和技术交流。为促进实现年度较好经营业绩，公司对经营层、各事业部、分支机构等加大绩效考核实施力度，并进一步落实全面预算，发挥预算刚性引领作用，按预算安排介入资金计划审核，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公司上半年降本增效工作发挥一定成效，毛利率达到44.91%，同比增长9个百分点。

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推进项目实施进度

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综合考虑主营业务发展现状、现有生产经营规模、募集资金利用率，重点推进光机电一体化产品批产线升级改造及精密光机零件制造项目实施进度，鉴于原设计院的设计理念与公司存在分歧，公司上半年重新选定设计院并签订设计合同，新选设计院已出具方案设计成果，正在与哈尔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接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工作，待取得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陆续开展施工图审查、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审批、工程造价咨询公司价格审定、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招标等工作，完成上述事项后可开工建设。

三、夯实企业创新能力，持续强化科创属性

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持续增强科创属性，毫不动摇地坚持创新驱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总数208人，较上年同期增加15人；上半年度，累计投入研发费用1,663.73万元，新增获得授权专利5件、授权软件著作权3件；公司不断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品创新，上半年度新增四个在研项目，预计投资1,420万元，分别是长波模拟器性能提升技术研究、导引头小型化技术研究、激光对抗系统小型化技术研究、森林防火预警技术研究（具体项目情况详见公司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之“4、在研项目情况”）；上半年度，公司“紧凑型冷背景点目标模拟器”、“动态背景光和星点模拟装置”项目产品凭借国内领先的技术优势和优越的产品性能，被认定为黑龙江省首台（套）产品；公司于4月份被黑龙江省工信厅认定为“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通过上述措施持续保证公司在国防科技工业领域的细分领域中的较强技术优势和行业地位，不断增强科创属性，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及4次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相关会议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

上半年度，公司在完善治理结构和提升治理能力方面做出了多项努力和改进。这些努力旨在确保公司管理的规范性、透明度和效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1）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和监督，确保内控机制得到全面有效的执行。上半年公司内审部门以规范运作为核心，以强化精细化管理和降本增效为目标，突出重点、夯实服务，切实履行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作用，同时上半年按照审计工作计划，审计部完成北京分公司、募集资金、零星工程等专项审计。

（2）公司积极深化独立董事履职机制，加强与独立董事汇报沟通，邀请独立董事在现场指导工作，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便利条件，保障独立董事履职权力。

(3) 上半年度，公司与“关键少数”保持密切沟通，做好信息提示、传达监管要求、监督制度执行，不断提升“关键少数”规范意识、底线意识和履职能力，积极组织董监高参加培训4次，主要内容包括《国九条》、《科创板八条》等新政策宣贯，《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新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解读，以及定期报告编制、证券监管要求、企业合规发展等。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玉伟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于2024年2月增持公司股份158,465股，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

五、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互动交流

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披露了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上半年度，公司积极利用线上线下的沟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和研究员的互动交流。线上方面，公司发布定期报告后采取图文简报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进行解读，积极参加2023年度航空航天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并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提问，上半年累计回复问题9个。设置专人接听投资者咨询，上半年累计接听投资者电话70余次。线下方面，公司参加证券公司组织的策略会3次，接待军工研究员实地参观调研2次。

以上内容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判断及评估。下半年，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进一步落实好“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并在后续实施过程中，持续关注投资者反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投资者关切问题，不断优化行动方案并持续推进方案的落地。

行动方案的实施未来可能会受到国内外市场环境因素、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